

東京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路三段130巷10-1號

報告編號: FA/2015/48688
報告日期: 2015/05/14



以下測試之樣品係由申請廠商所提供並確認資料如下:

產品名稱: 玄米茶
產品狀態: 散裝
產品批號/型號: —
申請廠商: 東京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 —
有效日期: —
原產地(國): 日本
收樣日期: 2015/04/28
測試日期: 2015/04/28
委託測試項目: 農藥定量分析
測試方法: 1.本測試參考方法 AOAC Official Method 2007.01,及參考衛生福利部於103.07.03公告之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方法(五)(即投食字第1031900615號公告),以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LC/MS/MS)及以氣相層析串聯式質譜儀(GC/MS/MS)檢測。
2.行政院衛生署102年09月06日公告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殺菌劑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之檢驗(二)(公告字號:衛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號),以頂空氣體進樣裝置進樣,連接氣相層析儀/火焰光度偵測器(GC/FPD)檢測。

測試結果: 本樣品檢測如附錄所列之310項農藥 & 二硫代胺基甲酸鹽(詳附錄),均未檢出。

備註: 1. 測試報告僅就委託測試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 至若本產品之合法性, 仍應由主管機關依法判斷。

- 2. 本報告不得分贈或挪錄使用。
- 3. 檢測結果若大於定量極限則匯整上表中, 本次檢測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錄中。
- 4. 備註 "—" 處指公告檢驗方法之定量極限, 如有修正檢驗方法, 依最新公告者為準。

- END -



連結至SGS安心資訊平台
聯絡人: 任志正 博士



此報告係本公司依照相關標準及國際標準所審核, 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閱覽, 凡電子文件之格式須按<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and-Conditions.aspx>之電子文件測試與條件類型, 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附錄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 須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皆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抄錄受指不範圍內之事實, 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 此文件不防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 未經本公司書先書面同意, 此報告不可部分複製, 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向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 皆屬不合法, 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之起訴, 除非另有說明, 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SGS Taiwan Ltd.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F, 135, Wu Xia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Xiang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24688, Taiwan R.O.C.
☎ (886-2) 2289-3838

3F, 135, Wu Xiang Road,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 Wu Xiang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24688, Taiwan R.O.C.
☎ (886-2) 2289-1887

TWB 6376687
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25號3樓
www.sgs.tw

Member of BSI Group